

法治教育六年级

杨翔 黄步高 主编

湖南教育出版社





童心有法——法律的星空

世界上有 70 多亿人生活在眼前的地球上。人们的肤色不尽相同，有黄色、白色、黑色人种，还有棕色或者褐色人种。居住在世界各地的人们，有着各具特色的文化、风俗和生活习惯，信奉着不同的宗教，说着不同的语言，但同时遵守着同一种行为规则——法律。世界很大，有无比广阔的海洋、山川和原野。这个很大的世界现在被分成了 200 多个国家，不同的国家都有自己的法律制度，人们根据法律建立了政府机关，建立了法院和检察机关，建立了学校、医院、公司和企业。这些机构和组织按照法律赋予的权力或者权利，执行着法律的要求。比如，警察在城市的交通路口指挥着车辆和行人，法院把犯罪的人送进监狱，政府为那些遭遇困难的老人和孩子提供帮助。这所有的一切都是根据法律进行的，法律不允许让一个无罪的人受到追究，法律也不允许有孩子因为贫困而丧失学习的机会。

在现代人类社会生活中，法律犹如空气，存在于每个人身边。一个人出生时如果缺乏相关的法律手续，将来在社会中的生活会变得困难和复杂；一个人如果不信守承诺，在生活中也可能寸步难行。法律有时显露出威严的面孔，用“你应当做什么”“你必须不能做什么”，或者“你这样做必须承担什么后果”这样的言语告诉人们什么是义务和责任，因此人们必须按照法律要求行事。有时法律会表现出阳光般的温暖——它告诉人们什么是他们的权利，当人们的权利被侵害时，法律是每一个人最坚强可靠的保障。人们需要通过法律来表达自己的意愿，通过法律来规范自己的行为，通过法律来主张自己的权利。

在人类社会，法律是权威的，没有什么具有超过法律的效力；法律更是神圣的，它如同头上澄净的星空，确定着社会秩序，规范着社会生活；权威和神圣的法律又是无言的，它无法自动发生作用。尽管国家建立了专门的机构来执行法律，但是要真正实现法律确定的公平、正义、自由和幸福，需要每个人的共同努力。对于未成年的孩子来说，做到童心有法，知道法律、了解法律并遵守法律才是法治教育最重要的第一步。

编委会

二〇一六年一月



第一单元 有伤害就有责任 / 1

第一课 高空抛物危险 / 2

第二课 养宠物的风险 / 10

第二单元 无形财产 / 20

第三课 被上网的作文 / 21

第四课 发明家的权利 / 31

第三单元 诚信的价值 / 40

第五课 一诺千金 / 41

第六课 “诚信黑名单”的代价 / 50

第四单元 保护好自己 / 59

第七课 见义勇为 量力而行 / 60

第八课 科学自救 不惧灾难 / 69



第一单元

有伤害就有责任

伤害和责任就像一对孪生兄妹相伴而生，有伤害就有责任。

随着我们的生活空间向高空不断延伸，高空抛物频频上演，这种“悬在城市上空的痛”不仅不道德，更时刻威胁着我们每一个人的生命安全。高空抛物乱象频发，物从天降该如何“降”？法来“降”！

网售小熊猫叫价 16 万，微信叫卖日本袖珍石猴，朋友圈晒球蟒……只要有钱，什么动物都可买来当宠物吗？宠物虽可爱，但它也会伤人，养它也要先懂法。





第一课 高空抛物危险



故事导航

2000年5月11日凌晨1点多，重庆市的郝跃步行到学田湾正街65号、67号楼下时，被临街楼上坠落的一个重3.8斤、直径达10多厘米的烟灰缸砸中头部，当即倒地，被送至急救中心抢救。公安机关经过侦查现场，排除了有人故意伤害的可能。郝跃住院70多天，光医疗费就花了14万多，后被鉴定为智能障碍伤残、命名性失语伤残、颅骨缺损伤残等。郝跃在找不到具体侵权人的情况下，将学田湾正街65号、67号临街的24家住户及开发商告上了重庆市渝中区法院，要求众被告共同承担医疗费等共计33万余元。

渝中区法院认为，除了搬离的两名住户外，学田湾正街65号、67号临街的24家住户均不能排除有扔烟灰缸的可能性。因此根据过错推定原则，由当时有人居住的这24家住户分担责任。法院认定郝跃的损失共计17.8万余元，由各户各赔偿8101.5元；其中，此案受理费及其他费用共计6688元，由各被告各承担304元。2001年12月19日，渝中区法院作出这一判决后，被告不服上诉。2002年6月3日，重庆市第一中级人民法院维持原判。



图 1-1 高空坠物伤人须赔偿



一、高空抛物为什么违法？

城市里高楼大厦越来越多，楼房越建越高，而高空抛物事件也屡屡发生。高空抛物这种屡禁不止的陋习已经成为城市公共安全的隐患，严重影响了人们的生活环境和生命安全。从高空抛下的物体，小到纸巾、果核、牙签，大到晾衣架、烟灰缸、花盆、砖头，更让人触目惊心的还有钢板、防盗网等庞然大物。高空抛物致人损伤的事件时有发生，如高空抛物引燃窗外棉被，女子摆摊脑部被晾衣棍插中，40米高空坠钢管击中女子致死，高空抛砖砸死母亲怀中女婴……



图 1-2 城市“防空锅”

高空抛物不仅是一种不文明的行为，而且有非常大的危害性，如果致人损伤则责任人要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一）高空抛物致人损害的民事责任

1. 在加害人为一人，且已确定的情况下，加害人或其法定代理人（在加害人是无行为能力或限制行为能力的情况下）承担侵权赔偿责任。

2. 加害人为两人或两人以上的情况，加害人除应承担一般高空抛物致人损害的侵权责任外，还应承担共同侵权所负有的连带责任。



3. 在加害人无法确认的情况下，除能够证明自己不是侵权人，由可能加害的建筑物使用人给予补偿。



法律链接

《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通则》（节选）

第一百二十六条 建筑物或者其他设施以及建筑物上的搁置物、悬挂物发生倒塌、脱落、坠落造成他人损害的，它的所有人或者管理人应当承担民事责任，但能够证明自己没有过错的除外。

《中华人民共和国侵权责任法》（节选）

第八条 二人以上共同实施侵权行为，造成他人损害的，应当承担连带责任。

第八十七条 从建筑物中抛掷物品或者从建筑物上坠落的物品造成他人损害，难以确定具体侵权人的，除能够证明自己不是侵权人的外，由可能加害的建筑物使用人给予补偿。

（二）高空抛物的刑事责任

高空抛物不同于高空坠物，高空坠物是高空中物品非基于人力的自然坠落，如果坠物损害财产或者人身，物品管理人或者所有者承担基于管理不当的民事赔偿责任即可。而高空抛物是指人为从高空中将物品抛下，因此在没有造成严重后果的情况下，原则上并不涉及构成犯罪和承担刑事责任，但是，行为人高空抛物造成人身伤亡或重大财产损失等严重后果，并有证据证明行为人的主观态度、客观情况、危害程度等，则可能构成故意杀人罪、故意伤害罪、故意毁坏财物罪、过失致人死亡罪或过失致人重伤罪。



法律链接

《中华人民共和国刑法》（节选）

第二百三十二条 故意杀人的，处死刑、无期徒刑或者十年以上有期徒刑；情节较轻的，处三年以上十年以下有期徒刑。

第二百三十三条 过失致人死亡的，处三年以上七年以下有期徒刑；情节较轻的，处三年以下有期徒刑。本法另有规定的，依照规定。

第二百三十四条 故意伤害他人身体的，处三年以下有期徒刑、拘役或者管制。

犯前款罪，致人重伤的，处三年以上十年以下有期徒刑；致人死亡或者以特别残忍手段致人重伤造成严重残疾的，处十年以上有期徒刑、无期徒刑或者死刑。本法另有规定的，依照规定。

第二百三十五条 过失伤害他人致人重伤的，处三年以下有期徒刑或者拘役。本法另有规定的，依照规定。

第二百七十五条 故意毁坏公私财物，数额较大或者有其他严重情节的，处三年以下有期徒刑、拘役或者罚金；数额巨大或者有其他特别严重情节的，处三年以上七年以下有期徒刑。

法治视窗

高空抛物危害有多大

据相关实验和推算，用 70 多克的鸡蛋分别从 4 楼、8 楼、18 楼和 25 楼的高度砸下来的力量分别如下：

从 4 楼砸下：约为 216 牛/厘米²，44 斤，相当于一个 7 岁男孩的体重。

从 8 楼砸下：约为 304 牛/厘米²，62 斤，相当于一个 10 岁男孩的体重。

从 18 楼砸下：约为 456 牛/厘米²，93 斤，相当于一个 14 岁男孩的体重。



从 25 楼砸下：约为 536 牛/厘米²，约为 109 斤，相当于一个成年女子的体重。

具体来说，一个 30 克的鸡蛋从 4 楼抛下来就会让人头上起包；从 8 楼抛下来就可以让人头皮破损；从 18 楼抛下来就可以砸断行人的头骨；从 25 楼抛下可使人当场死亡。

二、被高空抛物致害后如何维权？

高空抛物犹如高空炸弹，几乎成为每天都在上演的“悬在城市上空的痛”。被楼上抛下的生活垃圾“浇”一头，我们可能通常因为难以找到责任人而只好自认倒霉，但是如果被楼上抛下的烟灰缸、菜刀、晾衣竿等重物砸到，导致身体受到伤害，我们该如何维护自己的权益呢？

第一，及时报警取证。只有拿到最有力的证据，才能确定加害人，从而锁定法律责任的主体。高空抛物事件取证有较大的难度，因此，被高空抛物致损后应当及时报警，警方接到报警后，会对所在楼层逐一排查，通过现场勘测、痕迹鉴定等手段，对抛掷物上的指纹、抛掷角度、撞击力度、受伤程度等进行科学侦查，从而尽快找到肇事者。

第二，警方在找到肇事者后，如果伤者伤情严重，在法医鉴定为轻伤（及以上）时，会以“过失伤害罪”对肇事者追究刑事责任，如果伤者伤势不重，警方一般会建议双方协商解决。如果协商不成，受害人可以向人民法院提起民事诉讼要求肇事者依法承担损害赔偿责任。

第三，如果警方经过排查没能找到具体的肇事者，不能确认责任人，此种情况下，根据侵权责任法的规定，受害人则可对所有可能加害的建筑物使用人提起诉讼。



法律链接

《中华人民共和国侵权责任法》（节选）

第十六条 侵害他人造成人身损害的，应当赔偿医疗费、护理费、交通费等为治疗和康复支出的合理费用，以及因误工减少的收入。造成残疾的，还应当赔偿残疾生活辅助具费和残疾赔偿金。造成死亡的，还应当赔偿丧葬费和死亡赔偿金。



法治视窗

公认的七种最危险的高空抛弃物

烟头，菜刀，啤酒瓶（以及其他玻璃瓶），花盆，砖石，爆竹，晾衣竿。

三、对高空抛物说“不”

高空抛物防不胜防。近年我国因高空抛物引发的悲剧屡见不鲜，其已经成为我国城市的一大公害。坚决杜绝和制止高空抛物，我们每一个公民责无旁贷。

第一，加强生命安全教育 and 公民道德建设。绝大多数人明知高空抛物的危险性和后果，但是他们之所以仍然会将物品从高空抛下，主要源于他们的侥幸心理和生命安全意识的淡薄以及道德素养的低下。因此，学校和社会从小就要对孩子给以生命价值和意义的教育，让他认识到哪些行为是会危害到别人生命安全的，只有大家都做到尊重他人的生命，才能让人人免受高空抛物的危害。同时，我们应当增强自身的道德素质建设，养成文明的生活习惯，杜绝高空抛物的不文明行为。

第二，积极宣传高空抛物致害要担责。我国法律明确规定高空抛物致人损害，轻则承担民事损害赔偿责任，重则可能被追究刑事责任。一些公民法律意识不强，社会通过积极宣传高空抛物可能引致的法律责任，让公民认识到高空抛物的法律后



果，从而杜绝高空抛物。

第三，加大对高空抛物行为的惩治。虽然我国现有相关法律对高空抛物行为有相应的惩治，但与其他国家相比，我国现有的惩治机制还有待加强。首先，政府可以采取多手段监管高空抛物，如组建志愿服务队，在各街道、社区义务巡逻，监督高空抛物等不文明行为；其次，在高空抛物频发的社区，物业应安装抓拍高空抛物的监控探头等，破解取证难问题；第

三，增加惩治砝码，对高空抛物这种违法行为加大惩治力度，增加肇事者的违法成本。

请勿高空抛物
你的随手一丢可能会导致他人无辜伤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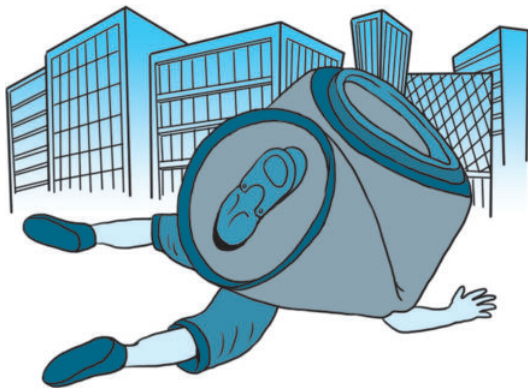


图 1-3 高空抛物有伤人危险

法治视窗

他国如何治理高空抛物

新加坡法律对高空掷物行为予以明确法律规定，只要对公民的生命和财产安全构成潜在威胁的行为，都必须予以约束和管制。新加坡有关部门还专门制定了相关法规，高楼抛物的肇事者不仅要坐牢、罚款，而且根据情节的轻重，新加坡国家建屋局还可按原来的售房价格或建屋局规定的价格强行收购肇事家庭的住宅。

日本的家庭教育及学校教育一直强调“严禁乱扔垃圾”，人为高空抛物致人伤害或死亡的事件极少。日本民法规定，有关建筑物的附属物如玻璃等（非人为故意）落下致人伤害或死亡，建筑物的占有者对被害人承担损害赔偿责任。但是占有者对损害的发生采取了必要的注意义务，建筑物所有人应对被害人承担损害赔偿责任。



在美国，高空抛物属于侵权法范畴。在“高空坠物”案件中，美国法官经常使用的一个词叫“注意义务”（Duty of Care）。法官们认为，如果一个人由于过失或疏忽而没有尽到“注意义务”导致人员伤亡或财产损失，他应承担相应的责任。



请组织一场班级辩论赛：高空抛物致人损害，在找不到具体致害人的情况下，可否由楼栋的全体使用人承担责任？



第二课 养宠物的风险^①



故事导航

据宁波晚报 2015 年 5 月 24 日报道, 5 月 15 日, 余姚市森林公安局接到群众举报, 称马渚镇小马路一家纹身店里有人饲养蟒蛇。民警当即对这家纹身店依法进行搜查, 很快在一个木箱子中发现了两条蜷伏的小蟒蛇, 每条蟒蛇长四五十厘米, 有着黄黑相间的花纹。



图 2-1 养宠物也要守法

两条蟒蛇是纹身店店主小谢以每条 300 元的价格从网上买来当宠物饲养的。专

^① 本课的宠物仅指动物宠物



家在仔细检查后认定，这两条蟒蛇为球蟒。球蟒生活在中非和西非，性情较为温顺。当它们感到紧张的时候，会把自己的身体蜷缩成一个很紧的“球”，并把头藏在其中，现在被很多另类玩家视为“萌宠”。球蟒作为一种外来物种，在我国参照国家二级重点保护野生动物进行管理保护。因此，小谢的行为涉嫌触犯了刑法。



一、我们能够饲养的宠物有哪些？

饲养宠物，能够培养小朋友的责任感，能够给孤独的老人带来慰藉以及给家庭增添欢乐……随着社会生活的日益丰富，人们的生活方式和精神需求不断地发生变化。由于人们对新事物的好奇和追求，宠物市场除了猫、狗、鱼、鸟等常见小动物外，各种个性宠物也不断出现，如蜥蜴、变色龙、蛇、蜘蛛、蜈蚣、老鼠等。在网络上甚至出现了专卖来自国外的某些奇特宠物，如智利的红玫瑰蜘蛛、新加坡的树蛙，泰国的红龙蜈蚣、澳大利亚的羊驼、巴西的野生紫蓝金刚鹦鹉等。那么，我们能够饲养哪些宠物呢？

宠物不是人们为了经济目的，而是为了精神目的饲养的动物。饲养宠物不仅仅关乎饲养人，同时还关乎市容环境卫生以及他人的健康和安全，还可能影响到一个国家的生态平衡及某些动物疫情的出现和传播。因此并不是所有的动物都可以当宠物养。虽然我国目前对可以饲养的宠物没有统一明确的界定，但根据我国现有相关法律规定，我们在饲养宠物时应当遵守以下规定：

1. 国家重点保护的一级保护野生动物和二级保护野生动物，个人不能随便饲养，国家允许商业经营利用的野生动物可以饲养，但必须取得《非国家重点保护陆生野生动物经营利用许可证》。



法律链接

《中华人民共和国野生动物保护法》(节选)

第三条 野生动物资源属于国家所有。……

第八条 国家保护野生动物及其生存环境,禁止任何单位和个人非法猎捕或者破坏。

第十七条 国家鼓励驯养繁殖野生动物。

驯养繁殖国家重点保护野生动物的,应当持有许可证。许可证的管理办法由国务院野生动物行政主管部门制定。

2. 属于国家质检总局和农业部在 2012 年联合发布的《禁止携带、邮寄入境动植物及其产品名录》中列举的 16 大类动植物产品禁止入境。



法律链接

《中华人民共和国进出境动植物检疫法》(节选)

第二条 进出境的动植物、动植物产品和其他检疫物,装载动植物、动植物产品和其他检疫物的装载容器、包装物,以及来自动植物疫区的运输工具,依照本法规定实施检疫。

第三十条 ……

携带动物进境的,必须持有输出国家或者地区的检疫证书等证件。



3. 禁养影响市容环境的动物，如家禽家畜。



法律链接

《合肥市关于禁止城市居民饲养家禽家畜的通告》（节选）

一、城市居民，不准饲养鸡、鸭、鹅、猪、羊、兔、鸽等家禽家畜（信鸽和科研教学单位实验用的动物除外）。城郊结合部农业户的家禽家畜，只准圈养，保持环境卫生。

……

4. 城区养犬有严格规定。狗是最常见的宠物，但是法律对城区养犬会从养犬人的资格、养犬的程序及养犬人应当遵守的规定等方面做出严格限制。



法律链接

《武汉市养犬管理条例》

第五条 限养区内个人养犬，每户只准养一只，但禁止养烈性犬和大型犬。禁养犬只的品种、体高标准见附录。市人民政府可以根据本市实际对禁养的烈性犬和大型犬的品种、体高标准进行调整，报市人大常委会批准后予以公告。

第六条 限养区内个人养犬，应当具备下列条件：

- （一）有合法身份证明；
- （二）有完全民事行为能力；
- （三）有固定住所且独户居住。



法治视窗

美国关于养犬的规定

据统计,美国现有 4500 万宠物狗饲养者,他们共养了 6300 万只狗。美国人爱狗,同时美国对养犬的管理规定也最为全面和严厉。大到违法、违规,小到违反生活小区的“民约”,都有可能要受到法律或经济上的惩处。

1. 犬主人的责任与义务

第一,领取执照。据各州法律的规定,凡是狗的主人都必须向当地政府指定的动物保护部门领取执照,领取执照后方能成为合法饲养者。

第二,定期注射狂犬疫苗。美国动物保护协会要求狗的主人必须定期为狗注射狂犬疫苗,并视情况为同狗接触多的家庭成员接种疫苗。

第三,不能虐待狗。一旦拥有狗,狗的饲养者就要履行其义务。各州的法律都一致规定,狗不能用散养的办法饲养,必须关在庭院中和房间里;同时,拴狗时要留有足够的空间,不能将狗锁在比较狭窄的地方。

2. 对恶犬的管束

美国许多州都通过了《恶犬法案》。根据该法,针对那些性情暴躁和有攻击性的恶犬,狗的主人必须在庭院明显处竖立标牌,提醒过往行人注意;在公共场所,主人必须每时每刻都要为其戴上约束皮带和防止咬人的口套,而且任何时候都不要散养。否则一旦发现,执法部门有权将其充公或者杀死,并且要视情节轻重追查狗主人的刑事责任,甚至可以将其判处拘留 90 天。同时,法律还要求饲养这类狗的主人购买 10 万美元的保险,以备有人在不幸被狗咬伤时狗主人能支付赔偿费。

3. “睦邻法”调节邻里矛盾

《妨碍公共利益法》是美国关于养犬法律中另一部著名法律,又称“睦邻法”。该法禁止不间断的狗吠声,尤其是在夜深人静时的连续狗吠。法律要求主人无论何时都要控制狗吠,要求狗的主人要遵循“三吠”原则处理邻里关